江西服装学院科研处文件

江服科发〔2019〕33 号

关于申报 2020 年度省第二批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

各学院、各单位：

以下是我省科技厅 2020 年度江西省第二批项目申请通知，请组织大家积极申请。注意：部分项目实行预申报，请按时提交申请书。

一、项目类别

本次发布的项目申报指南主要包括以下类别：

（一）基础研究计划中的管理科学项目；

（二）重点研发计划中的定向择优类（非常年申报）项目；

（三）技术创新引导类计划中的国家科技奖后备培育项目和科技合作专项项目；

（四）基地和人才计划项目。

科技重大专项中的协同创新体项目、重点研发计划中的一般项目继续试行常年申报，具体要求见《关于组织申报 2020 年度江西省第一批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中相关指南说明。

二、实施方式

（一）定向择优类。基础研究计划中的管理科学项目、重点研发计划的定向择优类项目、技术创新引导类计划中的国家科技奖后备培育项目和科技合作专项项目通过定向择优方式进行遴选，采取“预申报+正式申报”的方法进行。具体流程：申报单位（人）填写提交《预申请书》——主管单位审核推荐——省科技厅遴选入选单位——网上公示——通知入选单位填写和递交正式的《项目申请书》——以会评答辩的方式择优遴选出承担单位。

（二）公开竞争类。基地和人才计划项目通过公开竞争方式进行遴选，采取“外省专家网评+会评答辩”方式进行遴选。

三、资助形式

（一）全额资助。基础研究计划中的管理科学项目，重点研发计划的定向择优类项目，技术创新引导类计划中的国家科技奖后备培育项目和科技合作专项项目，基地和人才计划项目中的创新平台、省重点实验室、省技术创新中心、省临床医学中心、省主要学术学科和技术带头人计划-领军人才项目、50%的省主要学术学科和技术带头人计划-青年人才项目为全额资助项目。

（二）联合资助。本次指南中，基地与人才计划中 50%的省主要学术学科和技术带头人计划-青年人才项目继续实行联合资助，项目支持强度为 30 万元/项，由省财政科技经费安排 10 万元/项、项目承担单位安排经费 20 万元/项。项目申报人在申报项目时，无需勾

选全额资助或联合资助，联合资助的项目将在项目评审后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立项。

四、申报方式

本次项目全部实行网上申报。使用《江西省科技计划业务管理信息系统》完成网上申报，网址为 http://ywgl.jxstc.gov.cn/egrantweb/#，由省科技项目服务中心统一受理。**请没有帐号的项目申请负责人把申请人姓名、职称、邮箱、手机号码、所在学院等信息按附件形式发到科研处陈老师 OA 邮箱。**

从 2020 年第二批项目申报起，在系统中统一使用电子印章。项目申报时，不再报送和受理纸质申报书，申报、受理环节通过系统在网上完成。

五、申报基本要求

1．申报人原则上年龄不超过 58 周岁[1962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出生]，有正高职称的申报人年龄不超过 60 岁[1960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出生]，对年龄有特殊要求的科技计划项目除外。

2．申报人作为项目负责人主持在研项目不得超过 2 项。每人每年申报项目不得超过 1 项（对常年申报类计划第一次集中评审后，没有立项的项目负责人还可以在同一年度继续申报该类项目，但不可以申报其他类别的项目）。基地和人才计划不在限项之列。

3．申报人不得将同一科研（或实施内容基本相同的）项目向多个科技计划重复申报，一经发现将取消该申报人本年度科研计划项目的申报资格，并将纳入科研诚信系统管理。

4．已获得省级科技计划立项项目，超过 1 年时间尚未签订科技计划合同的，或者是在研项目到期应验收而未验收的，或者是申请延期验收并未验收的，主要参与人（前 3 名）不能再申报项目。

5．愿意接受科研诚信承诺。

六、项目申报受理方式及时间

2019 年 12 月 5 日后，申报人可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填报申报书。申报单位、推荐部门必须在各自截止时间前完成相关工作，逾期未完成网上提交的，系统将自动关闭，不再受理项目，请予以配合。

（一）定向择优类项目申报推荐时间。

《预申请书》材料：

网上申报截止时间：2019 年 12 月 25 日

进入正式申报的项目在公示结束后，可填报《项目申请书》，填报时间另行通知。

（二）公开竞争类项目申报推荐时间。

网上申报截止时间：2020 年 1 月 17 日

（三）参加第二批评审的常年申报类项目申报推荐时间。

网络申报开放时间：2019 年 11 月 26 日

网上申报截止时间：2020 年 5 月 15 日

自 2020 年 5 月 21 日开始至下一年度第一批计划推荐结束时间为止，系统对常年申报类计划再次开放，申报人可登录系统进行申报。通过形式审查的项目，将作为下一年度项目进行遴选。

科研处

2019 年 12 月 9 日